

陆丰西坑水库环境影响评价服务

用户需求书

陆丰市湖东镇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

1. 项目概况

陆丰市湖东镇西坑水库是当地重要水利设施，承担农田灌溉、防洪排涝功能。因长期运行库底出现淤积，降低蓄水及行洪效能，影响水体环境，不符合当地水塘河道清淤及水环境建设要求。为此，陆丰市湖东镇启动水库清淤项目，本次采购的环评服务是项目合法实施的前置环节，用于预判环境影响、提出防控措施，保障项目与生态保护协调推进。

1.1 项目名称

项目名称：陆丰市湖东镇西坑水库清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。

1.2 建设单位

建设单位：陆丰市湖东镇人民政府

1.3 项目背景及目的

本项目是落实生态文明建设、河湖长制及当地清淤工作部署的重要举措，核心目的是通过清淤疏浚，清除库底淤积物，恢复水库蓄水、排洪能力，改善水体质量，保障灌溉需求，降低水利安全风险，兼顾水生态保护，为当地农业生产和群众生活提供水利保障。

1.4 建设地点

建设地点：广东省陆丰市湖东镇西坑水库区域，涵盖库区、库岸及配套排洪灌溉设施周边，符合《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》划定的管理与保护范围。

1.5 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

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2. 供应商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2.1 咨询机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和良好信誉和履约能力。

2.2 咨询机构应当具备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能力，至少具有一名注册环评工程师，熟悉水利工程尤其是水库清淤项目的环评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。

2.3 咨询机构需无不良信用记录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，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团队和设备。

3. 服务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》《水库清淤技术规范》(SL-T845-2025)等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，结合陆丰市湖东镇西坑水库清淤项目特点，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、水利工程安全风险引发的环境问题、社会矛盾相关环境关联影响等进行全面分析、预测和评估，重点关注项目的环境污染风险，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，制定监测的方法与制度，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，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主持的技术评估和主管部门的审批。

具体服务内容包括：

(1) 开展项目现场调研及资料收集，全面掌握西坑水库区域自然环境、社会环境、水利工程现状及周边村民、各职能部门意见；

(2) 调查水库及周边区域污染源状况，分析清淤项目可能引发的污染扩散等环境问题；

(3) 根据环评导则、水库清淤技术规范和现场具体情况，编制现状检测方案，涉及地表水、地下水、大气、土壤、噪声及水生生态等方面，发给相关专家审核；

(4) 委托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，开展现状检测；

(5) 结合水库清淤论证报告、可行性研究相关资料、环评导则、现状检测报告等，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，充分考虑项目的水利工程安全风险、环境污染风险、程序合法性及过程监管风险、社会矛盾及舆论风险等；

(6) 参加由市生态环境局技术中心组织的专家评审会，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报告；

(7) 完成报批工作，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文件。

4. 项目完成时间要求

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报批工作，同步配合建设单位完成与环评的相关工作。

5. 服务金额与付款方式

5.1 服务金额：据实核定，该费用包含服务团队的人员薪酬、差旅费、监测费、报告编制费、专家评审费、税金等所有与本项目环评服务相关的费用。

5.2 付款方式：以合同签订为准，转账方式支付，具体如下：

5.2.1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，支付服务费用总额的50%作为预付款；

5.2.2 在主管部门提供环评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剩余的服务费用。

6. 解决争议方式

6.1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政策相抵触。

6.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